

惠州市审计局大亚湾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

中共惠州市审计局大亚湾分局党组关于巡察 集中整改进展情况的通报

根据区党工委第三轮巡察工作部署，2023年4月20日至6月30日，区党工委第一巡察组对区审计分局党组开展了巡察。2023年8月24日，第一巡察组向区审计分局党组反馈了巡察意见。按照党务公开原则和巡察工作有关要求，现将巡察集中整改进展情况予以公布。

一、关于聚焦基层贯彻落实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党中央决策部署的问题

(一) 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及党的二十大精神不够深入。

整改情况：已完成整改并长期坚持。

一是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制度，2023年9月份以来先后召开7次党组会议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和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党组成员进行研讨发言，谈体会、谈差距、谈措施；二是及时修订完善了区审计分局学习制度和党组中心组理论学习制度，按照要求制定年度学习计划，严格按照学习计划开展学习，相关领导做主题发言和交流发言；三是党员领导干部发挥带头引领作用，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

神，结合岗位实际谈认识、谈不足，集体学习中的重要发言材料经主要领导把关，提高发言深度和针对性。

（二）党组会议“决策议事”功能不够突出。

整改情况：已完成整改并长期坚持。

一是要求相关股室负责人在党组会上进行检讨，对相关人员进行谈话提醒，组织局办公室人员先后召开 2 次会议认真学习相关会议制度，坚持传达学习与贯彻落实一并研究，落实“三重一大”事项党组决策要求，发挥党组领导作用；二是组织办公室人员认真组织学习党组会议记录要求，规范党组会议记录，完整准确记录党组成员个人意见。

（三）党组会议记录不规范、要素不齐全。

整改情况：已完成整改并长期坚持。

一是主要领导分别对分管领导、责任人员进行提醒谈话，明确要求相关人员增强责任意识，规范会议程序，严肃认真做好会议记录工作；二是组织办公室人员认真组织学习会议记录要求，提高会议记录水平，准确记录会议的时间、参会人员、名称等要素，确保要素齐全；三是明确会议记录的功能、性质，有效区分会议记录和会议纪要。

（四）意识形态工作有待进一步加强。

整改情况：已完成整改并长期坚持。

一是高度重视意识形态工作，主要领导分别对分管领导、责任人员进行提醒谈话，要求认真学习意识形态责任制有关文件，

将意识形态纳入班子重要议事内容；**二是**及时召开展局党组中心组理论学习会，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意识形态、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落实意识形态主体责任；**三是**制定2023年度工作计划，明确意识形态要求，先后召开党组会议部署谋划意识形态工作，加强对审计领域意识形态风险隐患的分析研判，及时纠正错误思想，坚守底线思维，增强风险意识，筑牢思想防线；**四是**加强对审计公告领域舆情风险的研判，对审计工作报告中反映的问题进行舆情风险点排查，有针对性的做好舆情引导准备工作。

二、关于聚焦群众身边腐败问题和不正之风的问题

(五) 违规发放退休干部慰问费。

整改情况：已完成整改并长期坚持。

一是局主要领导对相关责任领导、责任人员进行提醒谈话，要求相关责任人员进行检讨，并追回超额发放的慰问费；**二是**召开两次工会会议部署整改情况，明确整改任务，认真学习贯彻工会经费支出管理各项规定，进一步明确财务人员的审核把关责任，掌握慰问金标准，严控慰问金额度，严格按照规定开展慰问活动。

(六) 工会费用审批把关不严。

整改情况：已完成整改并长期坚持。

一是分管领导对相关人员进行谈话提醒，要求相关工作人员进行检讨；**二是**组织财务人员学习政府会计制度等相关规定，加强费用审批把关；**三是**严控费用支出金额，做到报销凭证附件齐

全、支出依据充分合理。

(七) 合同管理不规范。

整改情况：已完成整改并长期坚持。

一是印发《惠州市审计局大亚湾分局合同管理制度》，明确所有合同均由法人或法人授权的局分管领导签署，与服务方协商签订补充协议，细化服务相关事项，明确合同双方权益，维护我局利益；二是明确责任股室和责任人员，确定由办公室统一负责全局合同及授权手续的管理归档工作，办公室指定1名人员负责具体工作，2023年签订的合同及《授权审批表》均已交办公室归档；将近年来的授权审批书复印整理存档；三是明确要求各业务股室在合同签订后3个工作日内，将一份合同原件及授权手续交办公室统一归档，办公室每年对合同归档情况进行整理和通报。

(八) 内控制度执行不够严。

整改情况：已完成整改并长期坚持。

严格遵守一把手“五不直管”相关规定，5月11日修订了《大亚湾开发区审计局聘用社会中介机构力量参与审计工作管理办法》，优化审批流程，明确由分管业务的局领导审核把关。

(九) 内部审计工作落实不到位。

整改情况：已完成整改并长期坚持。

一是结合工作实际，印发了《惠州市审计局大亚湾分局2023年至2025年内部审计工作规划及2023年度内部审计专项检查工作计划》，规划中明确开展内部审计工作的计划安排、审计重点、

内审小组成员构成及分工；二是开展内部审计项目后，形成内部审计报告、积极督促整改并及时形成整改报告等成果性资料；三是经区管委会同意组织开展全区内部审计工作培训，强化了全区内部审计人员对内部审计工作重要性的认识，为加强和改进内部审计工作、充分发挥内部审计建设性作用提供了指导、拓宽了思路；四是按照内部审计专项检查工作计划，对4个单位开展内部审计专项检查，并就检查发现的问题和整改意见向有关单位送达整改函。

(十) 财政审计监督深度与审计全覆盖的要求存在差距。

整改情况：已完成整改并长期坚持。

一是提高审计实施方案质量；做深做实8个审计项目的审前调查，科学合理确定审计范围和重点，进一步拓展审计深度；召开3个重点项目的审计实施方案评审会，群策群力，把好审计实施方案质量关；二是狠抓审计现场管理；贯彻落实“一线工作法”，局领导深入审计现场靠前指挥，定期召开工作汇报会，指导现场审计工作，做到工作情况在一线掌握、工作方法在一线研究、工作成效在一线形成，推进审计提质增效；三是提升审计人员业务能力；精心组织开展2次集中整训，由业务骨干“以案说法”，分享财政审计以及大数据应用方面好的经验和做法；积极参加上级审计机关举办的审计业务视频培训、“以干代训”等，学习先进的审计方法和技术，提高审计人员业务水平；四是出台《惠州市审计局大亚湾分局审计现场管理办法实施细则》《惠州市审计局大亚

湾分局审核复核审理工作管理办法实施细则》《惠州市审计局大亚湾分局审计业务基本操作规程实施细则》等3项制度，加强审计项目管理、提升审计质量。

(十一) 审计整改工作要求不具体。

整改情况：已完成整改并长期坚持。

一是发函给问题对应相关单位补充完善有关河涌整治工程跟踪审计项目各项整改措施落实情况，有关单位已提供资料；二是对今后的审计项目要求相关责任单位对存在问题制定具体的整改方案，实行清单制管理，记录每个审计查出问题的责任单位、整改措施、整改状态和整改成效；三是加强审计整改督促工作，加强与区纪检监察、巡察、督办的协调联动，已发出通报文件对整改工作不落实、措施不力、整改不到位的情况和部门进行通报，形成监督合力。

(十二) 推动审计整改成效不明显。

整改情况：已完成整改并长期坚持。

一是印发《惠州市审计局大亚湾分局审计查出问题整改分类及整改结果认定办法实施细则》，划分审计查出问题的整改类型，有针对性提出整改要求，规范审计整改结果认定标准，促进审计查出问题全面整改落实；二是印发《惠州市审计局大亚湾分局开展2023年审计整改“回头看”行动方案》，印发审计整改“回头看”通知书；深入被审计单位开展“回头看”，出具审计整改“回头看”检查报告，不断提高审计整改成效；三是加强审计成果运

用，将审计整改情况纳入到区直部门绩效考核指标，进行扣分；
四是对9个单位开展了审计整改“回头看”，并对检查发现问题向有关单位送达整改函。

三、关于聚焦基层党组织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建设的问题

(十三) 换届选举工作不够严谨。

整改情况：已完成整改并长期坚持。

一是增强工作责任感，明确党务人员，做实做细党务工作，加强会议材料审核把关；**二是**明确会务要求，召开会议后及时形成会议材料，做好会议签到，均按要求做好签到并做好会议材料的收集汇总。

(十四) 谈话提醒工作有所松懈。

整改情况：已完成整改并长期坚持。

一是严抓谈话提醒工作，细化谈话提醒计划和安排，坚持集体谈话与个别谈话相结合，加强对新入职、新提拔、苗头性倾向性干部的谈话提醒，提高谈话提醒的针对性，共开展担当作为谈话32人次；**二是**做好谈话前准备工作，准备谈话材料，做好谈话记录，做到应记尽记，各项谈话资料均做好归档工作。

(十五) 选拔任用程序不够规范。

整改情况：已完成整改并长期坚持。

一是学习了掌握干部选拔任用各项要求，规范了选拔任用程序，在两名试用期公务员试用期满后及时启动任职程序，按程序给两名公务员转正定级、备案；**二是**及时更新机构优化调整后全

局干部干部任免审批表职务，确保填写规范，信息准确；三是规范党组会议记录。

（十六）干部因私出国（境）管理不够规范。

整改情况：已完成整改并长期坚持。

严格干部因私出国（境）管理，及时补充我局管理的股级干部及重要岗位人员因私出国（境）证照个人档案卡，做到要素齐全，完成全局在编人员重新备案工作。

（十七）“庸懒散拖”问题专项整治工作力度有待进一步加强。

整改情况：已完成整改并长期坚持。

结合本单位实际情况已重新制定“庸懒散拖”常态化工作方案。落实“七个一”要求，加大“庸懒散拖”问题专项整治工作力度，开展担当作为专项谈心谈话，常态化推进“庸懒散拖”问题专项整治工作，结合审计工作实际，修订常态化整治工作方案，明确工作措施，体现审计特色，开展1次警示教育，开展担当作为谈话，局主要领导讲1次担当作为党课，将重点工作任务进行清单化管理，实施“挂图作战”，定期召开会议听取工作进展情况汇报，对工作作风不实、推动不力、进展缓慢、排名靠后等情况进行谈话提醒或者追责问责，有效推动干部担当作为。

四、关于落实巡察、审计等监督发现问题整改的问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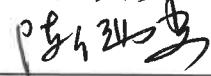
（十八）对存在的问题整改不够全面，整改资料未闭合。

整改情况：已完成整改并长期坚持。

一是发函给相关单位，要求补充完善巡察中提出的两个结算审计项目“结算核减金额”的佐证资料，两个单位均已补充佐证资料给我局；在今后结算审计项目中将要求被审计单位提供已按照审计结果核减工程项目结算金额的佐证资料，并存放在审计档案中；二是严格按照《审计法》的要求实施审计，对审计发现的问题提出具体的处理意见，对其他应说明事项有针对性提出审计建议，并跟踪落实被审计单位的整改情况。

欢迎广大干部群众对巡察整改落实情况进行监督。如有意见建议，请及时向我们反映。联系方式：电话 5568130；邮政地址：澳头安惠大道 34 号；电子邮箱：dywsjj@dayawan.gov.cn。

主要负责人签名



中共惠州市审计局大亚湾分局党组



